

##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2021年11月16日，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向16名激励对象授予157.0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预留授予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3,445.90万元增至人民币43,602.9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43,445.90万股增至43,602.90万股。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并注销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1.00万股股票。公司拟在完成本次回购注销相关手续后，办理本次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鉴于前期预留授予的157.00万股股份变更登记在前，因此，预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43,602.90万元减至人民币43,591.9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3,602.90万股减至43,591.90万股。

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变更等情况，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要求，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做出修改，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 原《公司章程》条款                | 预留授予后，修改后<br>《公司章程》条款      | 回购注销后，修改后<br>《公司章程》条款 |
|--------------------------|----------------------------|-----------------------|
|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相关规定由西藏 |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相关规定由西藏卫信 | /                     |

|   |   |  |
|---|---|--|
| 卫信康医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西藏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091785815591P。 | 康医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 <b>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b> 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091785815591P。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445.90 万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43,602.90</b> 万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43,591.90</b> 万元。      |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445.9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b>43,602.90</b>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b>43,591.90</b>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
| 第二百〇一条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西藏拉萨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最近一次备案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 第二百〇一条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 <b>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b> 最近一次备案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 /  |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本次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相关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本次《公司章程》修改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4日